



征服者貝萊

馬丁·安德遜·尼克索著

作家出版社

征服者貝萊

馬丁·安德遜·尼克索著

施 蠶 存 譯

作家出版社出版

(北京東四頭條胡同4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57號

機械工業出版社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書号 692 字數 201,000 開本 850×1168 1/32 印張 $7\frac{11}{16}$ 插頁 2

1957年5月北京第1版 1957年5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 00001—13000 册

定價 (6) 9.90 元

Martin Anderson Nexø

PELLE EROBREREN

——Laereaar——

本書根據 J. Joly 法譯 M. Anderson Nexø: PELLE LE CONQUÉRANT (Les Editeurs Français Réunis, Paris, 1954) 并參照 J. Muir 和 B. Miall 英譯 M. Anderson Nexø: Pelle the Conqueror (Peter Smith, New York, 1950) 轉譯。

內 容 說 明

一九五四年六月以八十四歲的高齡去世的馬丁·安德遜·尼克索，是現代丹麥偉大的無產階級戰士和作家。他最著名的作品是長篇小說三部曲——“征服者貝萊”、“狄蒂——人的孩子”和“赤色分子莫爾頓”。在這三部曲中，作者徹底地批判了資本主義制度，揭露了法西斯走狗的面貌，反映了丹麥工人運動的發生和發展，暴露出機會主義者的醜惡面目，指出了革命的真正道路。三部曲中貝萊和莫爾頓就是兩個鮮明對比的典型人物：貝萊成年以後的歷史成為改良主義和機會主義的代表，而莫爾頓的一生卻是在俄國革命的影響下走上正確革命道路的典型。

三部曲的第一部“征服者貝萊”又分為四卷，是作者在一九〇六至一九一〇年間寫成的。第一卷“童年”和第二卷“學徒生活”描寫貝萊的前期生活；第三卷“偉大的鬥爭”和第四卷“黎明”描寫貝萊的後期生活。也就是在第三卷和第四卷里，作者以丹麥開展中的工人運動為背景，寫出在首都環境里的貝萊。在這時期，他的世界觀和活動方面開始轉變——他開始現出了自耕農的面貌，越來越脫離工人運動，走上了機會主義改良主義的道路。

第二卷“學徒生活”，描寫少年貝萊從農村進入城市後，在一家鞋匠作坊當學徒的種種經歷。他遭受到許多折磨，看到作坊的日趨沒落，同伙的失業挨餓，以及他們家庭的悲慘遭遇，覺得在資本主義機器工業的威脅下，當手工藝人沒有出路，因而感到空虛失望。作坊倒閉後，他就過着顛簸的流浪生活。後來，經過貧苦同伴的鼓勵和幫助，才又振作起來，向“更廣大的世界”——京城哥本哈根——進軍。作者在這一卷里，還描寫了貝萊的父親拉賽和他的情人喀爾娜怎樣雄心勃勃地離開岩石農莊，到荒地去開墾，想建立自己的事業。結果，喀爾娜犧牲了生命，拉賽一敗塗地。莫爾頓的父親也是這樣。作者通過這些人物的遭遇，深刻地說明了在人壓迫人的社會制度下，勞動人民儘管有堅毅的意志，刻苦的精神和強悍的勞動力，光憑個人奮鬥，還是免不了失敗。

第一章

貝萊飛出窩的那個風光明媚的五月早晨，恰巧克勞斯·海爾曼老爹格拉格拉地趕着糞車，往城里去裝糞。這件不相干的小事卻決定了貝萊的一生。因為這時最委決不定的就是這麼一個問題：貝萊到底該怎麼辦？

他自己始終沒有考慮到這個問題。他只是在太陽光下慢步往前走，睜開兩隻眼睛看着前面的光明世界。至於他到了那邊之後該怎麼辦——唔，這是一件很不容易了解的事情，想它做什麼？想了也徒然顯得傻氣。所以他只管往前走。

現在他已走完了山嶺，在最後一個小山上頭了。他在一道干溝里躺下歇歇腳，平平喘息；他雖然又疲倦又飢餓，可是精神卻很好。在他腳底下，距離不過一二公里，就是城市。它顯出一種光輝愉快的气象，午炊煙從几百個煙囪里裊裊地升入青空，紅色的屋頂對着這光明興奮的日子頑皮似的笑着。貝萊立刻就計算起這些房屋來：他不想夸大，只把它們估計到一百萬家，而現在他已經數到一百多家了。

在計算的半中間，他忽然改變了主意，那邊城里的人吃的是什麼呀？他們一定生活得很好！那麼，吃的時候，盡量吃飽了才放手，算不算是失禮呀？或者是不是也應該像那些地主老爺參加宴會的

时候那样，只吃一半便把湯匙放下呀？对于一个时常挨餓的人，这些問題却是很重要的。

大路上，行人很多，有的步行，有的乘車；有的車后載着箱子，有的把他所有的家私都裝在一个袋里，抗在背上走，就像貝萊一样。这些人中間，有些是貝萊認識的，他跟他們和藹地点点头；他也知道他們是到哪里去的。有些人是到城里去的，也就是他所要去的城里，有些人还得走远些，要远远地飄过海，到美国，或者甚至到更远的地方去，为国王服务^①；这些人，你从他們的服裝和严肃的臉色上就可以望得出来。另外一些人只是到城里去欢度五月节，把他們的工資好好地揮霍一番。这些人都是成群結队地在路上走，哼着小曲，或是吹着口哨，兩手不帶东西，有說有笑的兴致很高。但是最有趣的，要算那些把箱子裝在独輪手車里，或者提着箱子的兩個把手的人了。他們都是臉色通紅，行动非常兴奋；这都是些毅然决然脫离农村和他們过慣的生活方式，而投奔到城里去的人，正如貝萊自己一样。

一个貧农推了一輛手車走过，車里載着一只綠顏色的箱子，箱子不大，可是很闊，上面滿是这个貧农亲手画的許多美丽的花卉。換着他走的是他的女兒；她兩頰紅紅的，眼睛凝視着茫茫的前途。那父亲正在对她說話，但是她的神情却好像並沒有在听，“唔，从今以后，你得自己照顧自己了；你得千万当心，別糟蹋了自己。对于那些能發迹的、为自己利益打算的人，城里确实是一个好地方，可是对于那些給人家踩在脚底下的人，它是毫無情面的。所以你可千万不要太相信人家，因为城里人都是很狡猾的，他們会使出各种各样的詭計，叫你上圈套。不过同时你得待人客气些，說話温和

① 即服兵役。

些。”她沒有答話；她更关心的显然是她那双穿着新鞋子的脚，不讓鞋跟整倒，顛躓了步子。

也有許多人川流不息地从城里来。整个上午，貝萊一路碰到許多瑞典人，他們都是当天早晨乘輪船到这里来，打算在农村里找工作的。这里头有已經被工作折磨坏的老人，也有小孩子；也有跟金黃頭髮的瑪麗一样漂亮的姑娘，也有腰帮挺硬和胳膊挺粗的青年工人。这些人到这里来剛好弥补上离开此地的那些人的空缺——但是这些事，現在已經和貝萊沒有关系了。七年以前，他也同样感到过使这些人神色不安的情緒，但是他們在此刻才开始的行程，在他已經走過了。再回头去看一下又有甚么好处呢？

这时路上走来了一个曾在新村农庄里当过車夫的工人。他通身的穿著完全像个美国人，提个旅行包，圍着一條絲圍巾，外衣沒扣上，可以看得見里边口袋塞滿着文件。原来他到底下了决心，动身到那边去，找他的已經在美国等了他三年的未婚妻。

“哈罗！”貝萊喊，“你这就走了嗎？”

那人走到貝萊身旁，把旅行包放下在溝沿上。

“唔，是呀！該走啦，”他說。“罗拉不肯再等我了。只好讓老人家自己想办法，不能再靠兒子的帮助；我已經給他們干了三年活，現在可要他們自个兒想办法了！”

“他們当然会有办法，”貝萊滿有把握地說。“要不然，他們也会得到帮助。年輕人耽在家里是沒有前途的。”这是他平时听比他年紀大的人常說的話，現在他也学着說一遍。并且裝出一副儼然的神气，拿棍子打着草地。

“当然，何况罗拉也不願意嫁一个穷苦的庄家汉。好吧，再見！”他伸出手来給貝萊，想笑一笑，可是竟力不从心，臉上显出来的却是一副苦相。他又站了一会，望着他的皮靴，把大拇指在臉上摸来

摸去的好像想把这副苦痛的神情擦掉似的；接着才提起旅行包走了。他显然是心里不很愉快。

“我倒很愿意把你的船票和未婚妻接收过来呢，”貝萊兴冲冲地嚷着，他感到心里非常高兴。

在貝萊的年輕的血液鼓励他走的这条路上，今天大家都在和他一起走，每一个有些勇气的青年，每一个有些姿色的姑娘。路上行人一刻兒也沒有断过；就像一次大规模的移民，一大批为了不願意老死在自己的家乡，因而从他們各人的老家逃出来的人；一大批宁願选择充滿了誘惑性的未知世界去过活的人。許多散布在綠野中或整齐地排列在通到城里去的大路兩旁的小磚屋，都是那些放弃了农作，穿著得像城里人一样的农民，冒險到城里来住的屋子。在底下的海岸边，还有許多屋子密密層層地圍繞着一座教堂，好像彼此之間竟沒有一點空隙似的。各式各样的被某种欲望誘惑到离家出走的人，就都在那边徘徊閑蕩，因为大海把他們攔住了。

貝萊可不願意讓任何东西攔住他的前程。如果他在城里找不到工作，他就要出海去。总有一天，他能找到一处中意的海岸，于是他就上岸去采掘黄金發財。那边的姑娘都是赤身裸体在外边走的，只用一种藍色的刺花来遮掩她們的私处。但是貝萊的爱人却耽在屋里，貞潔地等他回家。她比鮑娣和金髮的瑪丽合并起来更加美丽，許多人追求她，可是她却忠实地耽在家里，唱着一首情歌等候他：

我的情郎出門去了，
在兇險的海上。
轉眼过了三个年头，
也沒有收到他一封信。

她正在唱的时候，信却送进大門来了。在他父亲拉赛所收到

的每一封信里，都附着一張十克郎的鈔票，有一天，一封信里還附寄着他們兩個人的船票呢。這首情歌就不用再唱了，因為跟他的情形不符。這首歌曲的下文是說翁媳兩個都在海上遭了難，那可憐的青年人從此就整天站在海邊，癡心地盼望着每一條從天涯海角涌現出來的船。可是她和拉賽終於平安到达了——當然不消說是經過了許多災難的——貝萊於是站在岸上歡迎他們。他打扮得像个野蠻人一樣，在他使他們認出他以前，裝得好像要吃掉他們似的。

“嘿！”貝萊一挺身站了起來。這時他聽見路上有一陣瑤琅瑤琅的聲音，好像有一千把鐮刀在一起撞响；原來是一輛用木板條釘成車廂的大車在顛顛簸簸地駛過來，拉車的是兩匹貝萊從來沒有看見過的那樣可憐的駑馬。馭者座上坐着一個老農民，搖搖擺擺地好像隨時都會跌得粉身碎骨，就像他的車馬和其他的東西一樣。貝萊起初簡直摸不准，這一路行動中所發出來的古怪聲音，到底是那車子的聲音呢，還是這兩匹瘦出骨頭來的駑馬的聲音。當那車子走到他面前，老農民把車停下來，邀他坐上去的時候，他覺得不能拒絕老头兒這番好意，便坐了上去。他的兩個胳膊因為剛才背過旅行包還痠痛得很呢。

“你是到城里去吧？”克勞斯老爹指着貝萊的行裝問。

進城，一點不錯！好像有甚麼東西把貝萊那顆快要跳出來的心緊緊抓住了似的。沒等到他自己發覺，他早已把他自己的一切和他的整個前途告訴給這個老農民了。

“是的，是的……不錯……是的，當然！”克勞斯一邊聽貝萊的話，一邊點著頭說。“是的，不錯！誰都這樣。那麼你打算將來做個甚麼人物呢？做個大官還是做個國王？”他抬起頭來慢慢地說。“是的，到城里去；很好，很好，人家都走這條路，他們覺得有甚麼東西在叫他們走……一個毛頭小伙子，只要筋骨里有點力氣，或者口

袋里有几个錢，他总得到城里去，把力气和錢花掉。你想，他們从城里帶些甚么东西回来？除了大糞，沒有別的！我一輩子就沒有在城里檢到过別的东西，我今年六十五岁了。可是这些話說了有甚么用？就好比轉过背去对着風放屁。他們就好像小牛發了疝氣痛——拔脚就跑，跑到城里去，干大事情。到后来，克勞斯·海爾曼老爹会来收拾他們屙出来的东西的！他們在那里沒有工作，也沒有可以投奔的亲戚，但是他們还巴望城里有了不起的事兒在等着他們呢。不錯，城里的街道上有現成的床好睡，溝里还淌滿了食物和錢！唔，可是你打算怎么办？說出来讓我听听。”

貝萊滿臉通紅。他還沒有开口，就已經給人看出是个傻小子了。

“哦，哦，哦，”克勞斯兴高采烈地說，“你也并不比人家笨多少。如果你肯听我的話，你还是到鞋匠叶貝·柯福特那兒去当学徒罢；我現在就是要上他那兒去裝糞，我知道他正要收一个徒弟。这样，在城里你就不至于沒有个着落了，而且还有人用車子把你一直送到他門口，像个大爷一样。”

貝萊吃了一惊。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会当一个鞋匠。在农村里，人們虽然还看重做手藝的，可是他們也只常常对一个身上有殘疾的孩子說：“好吧，我們总可以讓他去做个鞋匠或者裁縫！”貝萊可不是一个應該坐在屋子里做安靜工作的廢料，他身强力壯，四肢健全。那么，他到底將做些甚么呢？唔，这当然要看他的命运了。他自己很强烈地覺得，他的工作應該是一种活躍的工作，一种需要勇气和精力的工作。但是，無論如何，哪些是他所不願意做的工作，这一方面却是可以肯定的。

当他們的車子顛簸地走在城里的路上，貝萊为了向这个广大的世界致敬，逢人就脫帽招呼，可是誰也不跟他回礼，他的兴致就

消沉下来，完全感觉到自己的渺小。一路被城里的孩子指指点点地讪笑着的这辆可怜的车子，跟他这种情绪也大有关系。

“跟这等家伙去打招呼，哼！”克劳斯咬着牙齿说：“你看他们架子多大，可是他们的东西全都是从我们这些人偷去的。要不然你说的是哪儿来的？你看他们下了春种没有？”说着他就轻蔑地望着前面的路。

在石头的铺道上，一点东西都没有长出来。这许多小屋子，挤得很紧，甚至有些屋子，在贝莱看来，好像准要从行列里给挤出来似的。贝莱一路看过去，惊异得换不过气来。这里人多得至少要用千数来计算吧，他心里老是想不通一个问题：他们的粮食打哪儿来的？现在他又想起了自己所熟悉的那个穷人的世界，在那里，无论怎么起劲，连买一双袜子的梦都做不成的。他立刻就觉得完全丧气了，知道他今后要在这许多石头里找面包吃，可不是容易的事。因为这里的人并不是从土地里种东西出来吃的，而是去找得来的，可是怎么个找法呢？

满街都是人。女的一群一群的站在路边，互相搂着腰肢，看着铺子里陈列的布匹，显出非常欣美的样子；她们都在轻轻地前前后后的晃来晃去，好像在做梦一般。一个跟贝莱年纪相仿的孩子，满脸红斑，在马路中间走，两手捧着一个大面包，边走边吃；他的耳朵上都是疔疤，手也冻肿了。农庄工人大都挟着一叠红布走过，他们的外衣拍着他们的小腿。他们忽然在一个路角上站住，小心地向四下里张望一转，然后匆匆忙忙地转进一条横街上去。店里的伙计在铺子门口踱来踱去，光着头，要是有人在他们橱窗面前站住，他们便很客气地请人家进店里去看货，同时，隔着一条街对别家铺子里的伙计偷偷地眨眨眼。

“今天这些做生意的把他们的货色全都拿出来了，”贝莱说。

克劳斯点点头。“是啊，今天他們把平常卖不掉的东西全都拿出来了。今天是傻子——闊少爷赶集。你看——”他指着一条横街，“那边都是酒店。他們一心只想到这条路上来，可是报应也来得很快。你不妨等到晚上，轉进去找几个人問問，他們一年的工錢还剩多少。唔，不錯，城里是个好地方——真是了个了不起的好地方！”他說着厭弃似地吐了一口唾沫。

貝萊那一股盲目的勇气全都消失了。他看来看去，也看不到一个能使自己賺到面包的办法。他虽然很高兴投身到这个新的世界，可是他却不願意，也許連他自己都不知不觉地，加入到这一伙人堆里去剝削他农村里的老朋友。他只覺得一切勇气都完了，心里只有一股悲哀的情緒，甚至感到他自己所有的財富，他的一双手，在这里也毫無用武之地。他躊躇不定地坐在車上，听憑克劳斯老爹把他格拉格拉地載到叶貝·科福特師傅的作坊里。

第二章

鞋匠作坊的大門开向一条小街，看得見来往行人：永远好像有急事似的拉斯慕笙太太，老船長艾勒比，审計官的使女——她老是戴着一頂白帽子，还有那些把产业交給小輩，自己到城里来享福的农庄主，因为患瘋湿病而退休的海員。外边，鋪卵石的大街上，許多麻雀在那里喧噪，它們張着翅膀在馬糞堆里玩，吱吱喳喳的把馬糞攪得狼藉滿地。

院子的門窗全都开着，一道綠色的陽光射进作坊里，照在每一个人的臉上。但是毫無用处。一絲風都沒有；况且，貝萊的热是从心里發出来的，他焦急得不断地冒汗。外加他还在勤奋地上蠟，

除非外边有甚么东西吸引他，他的心才会游行到太陽光里去。

外边的一切都沉浸在陽光里，从窒悶的作場里看出去，这道陽光就好像一道金黃的河流，在兩排房屋中間流过，永远朝着一个方向，望海那边流去。有时，一点白色的羽毛在空中飄浮过来，跟着便是一莖灰色的薊草籽，一群蚊蚋，或者是一只胡蜂在飞来飞去。这些东西在大門口打轉，閃閃發光，好像有甚么东西在誘引着它們——显然是甚么地方出了事，或者是甚么地方有宴会。

“你睡着啦，小鬼？”那职工冷冷地問。貝萊怪不好意思地馬上繼續做和蠟的工作，他把瀝青浸在热水里，用力揉按。

在面包房的院子里，人們正在用絞車吊起一袋一袋的面粉。絞車發出很可怕的輾軋聲，在這些輾軋聲中間，可以聽到那面包房的老板，也就是老鞋匠的弟弟，姚尔根·科福特，在那里假声假气地罵他的兒子。“你是个蠢才，賽倫，你是个可憐的傻子。你將來到底会成个甚么东西呀？难道你以为只要每天去禱告禱告，我們就有飯吃了嗎？你好好耽在這兒，不許出去，要不然，哼，我就打得你一輩子成个殘廢！”接着老板的妻子也插嘴进来罵兒子，一會兒，忽然大眾靜下来了。再过了一會兒，那兒子沿着对面屋子的牆脚下，像个鬼影似的溜了出来，手里拿着一本贊美詩。他一臉的哭相，沿着牆躲躲閃閃的走，要是有人看他一眼，他就吓得兩腿發抖。他今年二十五岁，还乖乖地讓他父亲打，不吭一声。可是他如果要出去参加祈禱会，他就不理会人家的嘀咕和他父亲的打罵了。

“你睡着啦，小鬼？我要来把你打醒呢，你等着瞧吧！”

在作坊里，一时沒有人說話。只要那职工沉默下来，別的工人誰也不敢开口。各人埋头做各人的工作，貝萊尽量地拉出了一些瀝青，屬进一些油脂，然后再用力揉按。在外面太陽光里，有几个頑童在跑来跑去的玩着。他們看見貝萊，就捏紧拳头抵在鼻子下，

挑衅似的对他点着头，还唱着：

小皮匠，小皮匠，
瀝青塗在鼻子上，
越擦越黑，
越擦越不像！

貝萊裝做不看見他們，但是心里却偷偷地把他們每一個都記住。他一心想要把他們从这世界上扫除出去，一个都不剩！

忽然他們全都跑到街上，因为那兒正有一个洪亮而單調的聲音在响起来：这是那个瘋狂的鐘表匠，站在他家的高台塔上，唱戏似的把全世界都咒罵到了。

貝萊知道这个人是个瘋子，他在滿城里胡說八道的那些話都毫無意思，但是他覺得這聲音仍然是很好聽的。然而他手里的工作，那“瀝青的考驗”，却像一种最后审判似的在威胁他，所以他不由自主地，漸漸对这种預言似的聲音冷淡起来了。這聲音說出了很莊嚴的話，可是又毫無意義，正如“聖經”上那些莊嚴的話一樣。使他吃驚的只是這種聲音是一種很可怕的声音，正如那个从雲端發出來使摩西和保羅都吓得跪下來的聲音一樣的可怕，也正如貝萊在岩石农庄的時候，每逢夜里听到庄主夫妇吵架时的聲音一樣的可怕。

只有那职工小倪喀思的那塊墊膝皮阻止着他，使他沒有像徒保羅那樣地跳起來跪在地上。這塊墊膝皮，在他的一切幻想中間，是一片無可否認的現實；兩個月來，它已經教會了他絕不忘記自己是个甚么人，在甚么地方。于是他只好振作起精神，把他所有的悲哀揉和在這可惡的瀝青里，聊以自慰。此外，他还把这瀝青比之為他將來总有一天會墮落進去受苦的地獄，這麼一想，也就覺得安心了。這時他又聽到他師傅的兒子在外面院子里高興地說話

的聲音，這使他所有的煩惱都消散了。這種“瀝青的考驗”，既然大家都受過，那就決不會是很可怕的，況且他還看見過人家做的工作比這更艱苦呢！

揚斯低著頭坐著干活，好像隨時都在等著吃巴掌；這是他常常挨到的責罰。他工作很慢，而且很遲鈍，仿佛中了符咒一般。貝萊已經可以趕上他的工作速度了。彼得和愛米爾是兩個很機靈的家伙，只是他們專喜歡打架。

院子裡的蘋果樹中間，正洋溢著初夏的風光，緊靠在鞋匠作坊的窗下，那只豬正在槽裡吃食。吃食聲音猶如一陣和風吹過貝萊的心上。自從克勞斯·海爾曼老爹把這只尖聲號叫的小豬從他的麻袋裡倒出來的那一天開始，貝萊就這裡生定了根。在最初幾天裡，這小豬不斷撒野似的叫喊，使貝萊的孤寂之感得到不少慰藉。現在，它的叫喊只是為了吃得太壞，這件事情也使貝萊大為生氣。喂豬仔應該讓它盡量的一頓吃飽，否則就不會胖起來。決不能像現在這樣地每隔幾分鐘丟一點東西給它吃。要是它受了熱，它就會胃痛的。但是這些城里人卻一點都不懂。

“你睡覺了嗎，小鬼？你在打鼾啦，該死的！”

少師傅一蹣一拐地走進來，喝了一口酒，便坐下來看書。他一邊看書一邊輕輕地吹著口哨，跟別人的槌打聲合著節拍。小倪喀思也吹起口哨來，那兩個年紀較大的學徒正在槌皮，這時也按著口哨的節拍揮動他們的槌子，他們甚至輪流槌打，此起彼落，使節奏更快些。為了跟上他們的槌打聲，那职工的顫抖的口哨聲也愈來愈古怪，槌打和口哨好像在互相追逐。這時少師傅安德萊從書本上抬起頭來傾聽。他坐在那裡，眼睛凝視著遠處，好像從書裡看到種種模糊的影象在他眼前晃蕩似的。後來，他忽然警覺過來，對大家看了一轉，裝出一副戲謔的臉色；於是他站起來，靠著拐棒，支持

他那癱廢的腿股。他的手輕輕地在空中揮舞，头和整个臉都跟着节奏如痴如狂地摆动。

啪！——他揮舞着的手一下子落在一柄切皮刀上，用手指裝出按笛孔的样子在刀口上按着，同时还偏着头，閉上眼，好像在傾听內心發出来的声音。忽然，他高兴得容光煥發，乐得全身發起抖来，伸起一只脚像着了魔似的屈动着脚趾，仿佛用脚趾在彈豎琴似的。他像一个音乐方面的白痴，同时也像一个音乐小丑。嗒的一声，刀子掉在地上了，他手里只剩了一个錫的刀鞘：叮——嗒——嗒——嗒——，叮——嗒——嗒——嗒——像变魔术似的，笛子忽然变做小鼓和鐃鈸了。

貝萊笑得直不起身来，随即就吃惊地对那职工的垫膝皮看了一眼，接着又哈哈大笑，可是誰也不注意他。少师傅的手指和手腕瘋狂地舞弄着錫的刀鞘，忽然他运用起胳膊来，于是刀鞘砰的敲在他的左膝盖上，又砰的敲上他的木鞋跟，随即又跳过来砰的敲了敲貝萊的腦袋。这样的在許多出人意外的地方乱敲乱打，砰，砰，砰，好像在發瘋似的应和着倪喀思底悠揚的口哨。因此大家都放肆起来。年紀最大的学徒爱米尔，也放胆吹起口哨。起先还有点顧忌，后来看看沒有人打他巴掌，便越吹越起勁了。跟着是第二个学徒揚斯，——人家都叫他音乐鬼，因为無論甚么东西，到他手里都能奏出音乐来，——現在他很巧妙地彈着做鞋子用的蠟綫，發出兩三種抑揚的声調，好像一个懦怯的低音歌手在領導一个乐队。外边，苹果树叢中，許多鳥兒在跳躍吵鬧，它們好奇地偏着头，展开翎毛，参加了这一場被一角蔚藍的天所引起的狂欢。但这时，少师傅突然發作一陣咳嗽，于是一切喧鬧都停止了。

貝萊努力地做他的和蠟的工作，他揉着瀝青，随时攪和着油脂。每当这一大塊黑东西快要变硬的时候，他就得赶快把双手浸

入热水里，因此他手上長滿了肉刺。老师傅叶貝从院子里急急忙忙地走来，少师傅安德萊馬上把一塊砧板盖在書上，勤謹地磨他的切皮刀。

“这样很好！”叶貝說，“蠟愈热愈好，縫起东西来就更牢了。”

貝萊已經把蠟做成一个圓球，浸在水桶里，默默地站着，因为他不敢自动地說一声“我做好了。”人家曾經把这种“攪蠟的苦役”誇張成非常可怕的工作；好像这件神秘的工作里潜伏着許多恐怖；如果他不自信是个能干的孩子，那他早就逃跑了。現在他打定主意，不管情况怎么坏，他得忍受下去，要紧的首先还是吃饱肚子。他將來总有一天能摆脱他的农民样子，学会手艺，同时也学会手艺人的歌，过他們的流浪生活，穿上他們那种漂亮的职工衣服。这个作坊只能說是一个悶不通風的地窖，你得坐在这里像奴隶似的做那些又臭又油膩的皮靴。但是他知道，必須經過这里，才能到达广大的世界，那兒，职工們平时都穿着漆皮鞋，制造各式各样配得上国王穿的华貴的鞋子。在这个小城里，貝萊开始感觉世界是广大無边的，这种感觉使他焦急，他决計要征服这个广大的世界！

“我做好了！”他决然地說。現在他可以断定到底他能不能学得成手艺了。

“那么你拉一根蠟綫罢——不过要拉得像一個荒年那么長！”那职工說。

老师傅听了这話便兴奋起来。他走过来仔細地瞧着貝萊。他覺得自己又年輕了，嚕嚕不絕地講起六十年前他自己在哥本哈根当学徒的情形。那时候真苦啊！当学徒的誰都不許睡到六點鐘才起床，晚上也不是一到八點鐘就可以停工，讓他們到外头去自由玩耍。不，他們四點鐘就得起床，一直在作坊里做工，晚上要到工作做完才歇手。那时候，人都能做，也都肯学，师傅只教一遍就懂，否

則就要挨墊膝皮啦！那时候啊，唔，人家还看得起手艺，就是国王也得学一点。哪兒像現在这样，到处都是粗制濫造的东西！

学徒們彼此眈眈眼。少师傅安德萊和那职工都不做声。你何必因为縫紉机谷碌谷碌地响而去跟它吵架呢！因此大家便听憑叶貝独自喋喋不休。

“你算是上好蠟了嗎？”小倪喀思問。“这样的縫只能縫猪皮。”

大家都笑了，但貝萊只管擦着縫，情緒上好像是在給自己搭断头台。

“我做好了！”他輕輕地說。

于是他們从架子上拿下一副最大号的男式鞋楦，用蠟縫的一端縛住，一直挂到外边人行道上，引得行人都聚集在街上看。然后叫貝萊爬到窗檻上站着，把身子尽量偏向窗外，于是大徒弟爱米尔把蠟縫攔在他脖子上。作坊里的人全都站起来看，只有少师傅不参加这玩意兒。

“好啦，拉吧！”那职工發出号令，这件事情是归他指揮的。“拉，这样，往下拉，把縫头一直拉到你的脚边！”

貝萊便把蠟縫往下拉，那副很重的鞋楦在人行道上跳跳蹦蹦。拉了一会兒，他嘆了口气停住了；原来蠟縫因磨擦而發热，灼得他脖子很痛。他站在那兒蹬脚，好像一条自己都不知道为甚么挨了打的牛。他一边很小心地拉起那副鞋楦，一边很苦痛地看着他們。

“拉，拉！”叶貝吩咐。“你得不停地拉动它，要不然就要粘住了！”可是已經太迟了；蠟已經凝固在他頸背上的头髮里了。爸爸拉賽常常把这些头髮叫做“幸运的髮髻”，因而預言他將來一定会交好运的。現在，貝萊站在那兒，怎么用勁也不能把蠟縫拉动一下。他的臉色显得又可憐又可笑，脖子痛得很厉害，嘴里淌着口涎。